

《佛說觀無量壽佛經》 補充講表

◎附表七：

○具足眾戒

※《佛遺教經》云：「汝等比丘，於我滅後，當尊重珍敬波羅提木叉，如闇遇明，貧人得

寶。當知此則是汝等大師，若我住世，無異此也。……若能持淨戒，是則能

有善法；若無淨戒，諸善功德皆不得生。是以當知，戒為第一安隱功德住處。」

※《梵網經》云：「大眾心諦信，汝是當成佛，我是已成佛。常作如是信，戒品已具足。」

○發菩提心：以出離心為基礎，發起上求佛道，下化眾生之心。※約淨土宗的角度

※《大乘起信論裂網疏》卷第六云：「為度眾生求生淨土，非為自身獨出生死。有此菩提

弘願，方是往生正因。不然，縱令念佛菩薩，與佛菩薩氣分不相契合，不能生淨土也。」

一、曇鸞大師《往生論註》云：「此無上菩提心，即是願作佛心。願作佛心者，即是度眾

生心。度眾生心者，即攝取眾生淨佛國土心。」

二、善導大師於《觀經四帖疏》卷第四云：「次就上品下生位中，：唯發一念厭苦，樂生諸佛境界，速滿菩薩大悲願行，還入生死，普度眾生，故名發菩提心也。」

三、蕩益大師於《彌陀要解》云：「具此深信，方能發於大願。文中「應當」二字，即指深信。深信發願，即無上菩提。合此信願，的為淨土指南；由此而執持名號，乃為正行。」

※《大乘起信論》云：

清涼國師於《華嚴疏鈔》卷二指出：菩提心為始，

體即三心：

一者、直心：正念真如法故。——即是大智，無所執著。

二者、深心：樂集一切諸善行故。——即是大願，謂四弘等。

三者、大悲心：欲拔一切眾生苦故。

○深信因果（深信因緣所生法）：深信苦集（世間因果）滅道（出世間因果）四諦。

※《印光大師文鈔菁華錄》云：「從凡夫地，乃至佛果，所有諸法，皆不出因果之外。」

又云：「每見無知愚人，稍作微善，即望大福。一遇逆境，便謂作善獲殃，無有因果。從茲退悔初心，反謗佛法。豈知報通三世，轉變由心之奧旨乎。」

※知一切法從因緣生：業感緣起 ※《俱舍論》云：「造作名業。」

※《成唯識論》卷八云：「生死相續，由惑業苦。發業潤生煩惱，名惑；能感後有諸業，名業；業所引生眾苦，名苦。惑業苦之種子，皆名習氣。」

*是故「業」者，即吾人身口意所起之造作行為，有善、惡、無記三性之分。此諸行為於現起時，能熏習第八識成善惡等諸種子，攝藏於第八識中，相續不斷，待因緣成熟，能令有情眾生，招感當來三界六道輪迴之果報，是名為「業」。換言之，業即是因，因為業能招感未來果報。

※轉變由心

※《印光大師文鈔菁華錄》云：「轉變由心者，譬如有人所作惡業，當永墮地獄，長劫受苦，其人後來生大慚愧，發大菩提心，改惡修善，誦經念佛，自行化他，求生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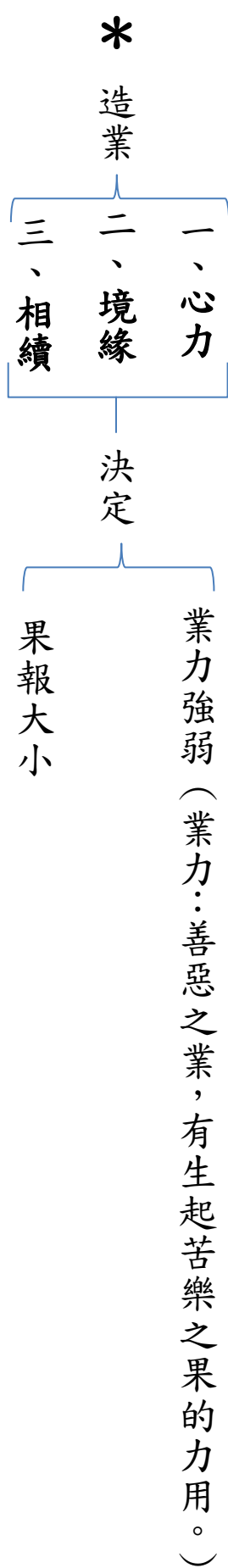
方。由是之故，現生或被人輕賤，或稍得病苦，或略受貧窮，與彼一切不如意事。先所作永墮地獄，長劫受苦之業，即便消滅，尚復能了生脫死，超凡入聖。」

※《地藏菩薩本願經》·地獄名號品云：「業力甚大，能敵須彌，能深巨海，能障聖道。」

※《大乘起信論》云：「能止方便：謂慚愧悔過，能止一切惡法，不令增長，以隨順法性離諸過故。」

※《占察善惡業報經義疏》云：「業性雖空，果報不失，故須熏習懺悔善力，令彼惡種展轉微弱，更不增長，方堪修習禪慧，不遭邪慮也。」

※業貫通三世，強者（熟者）先牽（遷）。



○深信因果：深信心作心是。

※《佛說阿彌陀經要解》云：「問：今發願但可云當生，何名今生？答：此亦二義。一、

約一期名今，現生發願持名，臨終定生淨土。二、約剎那名今，一念相應一念生，念念相應念念生。妙因妙果，不離一心，如稱兩頭，低昂時等。何俟娑婆報盡，方育珍池。只今信願持名，蓮萼光榮，金台影現，便非娑婆界內人矣。」

※《成唯識論觀心法要》云：「稱之兩頭，以喻因果。稱之低昂，以喻生滅。低昂時等，

以喻生滅同一剎那，無有前後也。」

○讀誦大乘

※《觀經四帖疏》卷第二云：「言讀誦大乘者，此明經教，喻之如鏡。數讀數尋，開發智

慧。若智慧眼開，即能厭苦欣樂涅槃等也。」

○佛告韋提希：「汝今知不？此三種業，乃是過去、未來、現在三世諸佛，淨業正因。」

※《靈峰宗論》卷二云：「諸法無性，盡隨心轉。心為名利，一切趨名利；心為菩提，一

切趨菩提。」

※《妙法蓮華經》藥草喻品云：「諸聲聞眾，皆非滅度，汝等所行，是菩薩道，漸漸修學，

悉當成佛。」

※《大乘起信論》云：「譬如大摩尼寶，體性明淨，而有礦穢之垢；若人雖念寶性，不以

方便種種磨治，終無得淨。如是眾生真如之法，體性空淨，而有無量煩惱染垢；若人雖念真如，不以方便種種熏修，亦無得淨。以垢無量，遍一切法，故修一切善行，以為對治。若人修行一切善法，自然歸順真如法故。」

○為未來世一切眾生，為煩惱賊之所害者，說清淨業。

※《觀經四帖疏》卷第二云：「言說清淨業者，此明如來以見眾生罪故，為說懺悔之方，

欲令相續斷除，畢竟永令清淨。又言清淨者，依下觀門，專心念佛，注想西方，念念罪除，故清淨也。」

○見彼國土極妙樂事，心歡喜故，應時即得無生法忍。

※《華嚴疏鈔》卷五十二云：「約法，則諸無起作之理，皆曰無生，慧心安此，故名為忍。」

＊無生法忍，可分為二

- 一、共三乘（聲聞、緣覺、菩薩乘）。
- 二、大乘菩薩（圓教初住與別教初地）。

＊無生法忍：略云無生忍。無生法者，遠離生滅之真如實相理體也，即是諸法不生不滅之

體性。而忍有二義：

- 一、忍可：悟解真如。
- 二、安忍：悟證真如。

因此真智安住於此真如理而不動，謂之無生法忍。

※《前赤壁賦》云：「客亦知夫水與月乎？逝者如斯，而未嘗往也；盈虛者如彼，而卒莫

消長也。」

※《觀經四帖疏》卷第二云：「言心歡喜故得忍者，明阿彌陀佛國清淨光明，忽現眼前，

何勝踊躍！因茲喜故，即得無生之忍，亦名喜忍；亦名悟忍；亦名信忍。此乃玄談，未標得處。欲令夫人等惇心此益，勇猛專精，心想見時，方應悟忍。此多是十信中忍，非解行已上忍也。」

※《無量壽經甄解》云：「悟忍：悟佛智故。信忍：即是信心成就。此多是十信中忍者，

雖為薄地信外凡夫，今依他力超絕強緣，成就信根，故就得忍，謂之十信。『非解行已上忍』者，是嫌古來諸師義。然此無生，即是即得往生利益，證得無生生之信慧者哉！」

又云：「無生法忍者，往生法忍，即信心智慧，故名『信喜悟忍』。若論生後益，即是地上

無生。」（解行：十住名解，行向名行。今十住十行，名為解行。）

＊觀經定散二門：定即息慮以凝心。散即廢惡以修善。